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39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8 年 3 月 23 日

及时出警处置现场 维护国有资产安全

3 月 18 日 15 时许，雷州林区分局廉江派出所黄忠所长接到中林集团雷州林业局有限公司廉江林场分公司龙头林队队长梁永兴电话报警称：“有人驾驶钩机在 1051 号小班长岭林地里毁林挖地”。警情就是命令。黄忠所长立即指派张辉副所长带领民警何仕亮、黄汉兵赶赴案发现场进行处置。

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之前在此钩毁林地的钩机已不知去向，现场也没发现可疑人员。经初查，湛江市龙头镇木后村村民詹某为栽种荔枝树雇请钩机在廉江林场分公司龙头林队 1051 号小班钩挖树头。经林业工程师鉴定：钩机钩毁林地面积 1.8 亩，树头 46 个，经济损失约 1300 元。

目前，该案在进一步侦办中。

